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10479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薇如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1043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chenweiru@health.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
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0354420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主動回收藥品「悠樂丁錠 2 公絲 EURODIN TABLETS 2MG（衛署藥製字第012458號）」（批號C058）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8月26日FDA藥字第1036047594號書函辦理。
- 二、案係貴公司販售之旨揭藥品因效期打印錯誤（正確效期應為20180423，而誤打印為20184023），擬主動回收，請貴公司依據所擬訂之回收計畫書及回收通知函，儘速完成通知相關醫療機構及藥局配合回收案內藥品，並依「藥物回收作業實施要點」辦理相關事宜，限期於103年10月21日前將處理過程及結果（包含退運或銷燬證明及照片），完成回收報告書函報本局並副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 三、副本抄送本市各相關公會、醫事及藥事機構，請配合台灣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前揭藥品回收事宜及轉知所屬會員等，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

正本：台灣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局長 林奇宏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